

芜湖医药健康职业学院

新生入学“绿色通道”实施细则（试行）

第一条 为保证家庭经济困难的新生正常入学，根据教育部、国家发改委、财政部及安徽省教育厅《安徽省普通高校本专科生资助政策简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实际修订本细则。

第二条 绿色通道制度，即对被录取入学家庭经济困难的新生，在提交相关证明后，可申请缓交全部或部分学费办理入学手续。入学后学院将根据核实后的家庭经济情况及相关规定，分别采取国家助学金、困难补助、勤工助学、学费减免等不同的资助措施，以确保每一位新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无法入学。

第三条 本细则适用于学院全日制专科新生。

第四条 申请条件

（一）孤残学生、烈士子女及优抚家庭子女等无直接经济来源，仅靠政府救济的；

（二）家庭成员主要劳动力长期患病或残疾，基本丧失劳动能力的；或家庭成员老弱幼小，没有直接经济来源，无生活依靠的；

（三）家庭发生重大事件而造成经济特别困难的；

（四）家在重灾区，因灾害导致“三无”（无房屋、无父母、无收入）的；

（五）父母双方或一方下岗，或者父母有一方因病丧失

劳动能力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；

（六）已办理了生源地贷款手续，需学院办理回执确认，资金尚未到账的；

（七）持有原建档立卡贫困手册的。

第五条 申请及审批的程序

（一）新生持录取通知书、高考准考证到所在系部核验身份，确因家庭经济困难而无法缴纳学费的学生，向系部提交缓交学费的申请书，并出具学生家庭所在地政府部门开具的家庭经济情况证明。

（二）系部根据学生提交的书面申请，并结合学生所在地政府部门开具的家庭经济情况证明进行初审。

（三）经系部审核具备缓交学费条件的学生，填写《芜湖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新生入学“绿色通道”申请表》（一式两份），并由系部主管学生工作的负责人签署意见并盖章。

（四）经系部审核批准缓交学费的学生，持《芜湖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新生入学“绿色通道”申请表》和学生家庭所在地政府部门开具的家庭经济情况证明到学生处审批。

第六条 学生入学后，学院将进一步核实其困难情况，根据困难程度，分别给予不同形式的资助。凡是弄虚作假，持虚假证明入学者，一律给予严肃处理并补交相关费用。

第七条 附则

（一）对困难学生要提供积极、主动、热情的服务，除允许其缓交学费先行办理入学手续外，还要协助困难学生解决生活中存在的其他困难。

(二) 对于通过“绿色通道”入学的新生，系部要收集相关申请、证明材料进行备案。

第八条 本细则由学生处负责解释。

第九条 本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。

芜湖医药健康职业学院

2024年9月21日

新生入学“绿色通道”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
系部			专业		
家庭总人口		家庭人均月收入		家庭省市	
家庭情况 (勾选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孤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单亲家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离异家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全家庭				
已缴纳费用项目 及金额			申请缓交费用项 目及金额		
<p>本人在入学时应缴学费_____元，住宿费_____元、教材费_____元，因家庭经济困难等原因，不能在入学时缴齐相关费用，现申请缓交费用_____元，本人承诺将通过（助学贷款、国家助学金、其他_____）等方式尽快缴齐所欠费用，请求批准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100px;">申请人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50px;">年 月 日</p>					
<p>系部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100px;">审批人（签章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50px;">年 月 日</p>					
<p>学生处意见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100px;">审批人（签章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50px;">年 月 日</p>					

注：本表一式两份，学生处、系部各留存一份